

課子隨筆

清心齋署

課子隨筆續編

後學遼東徐桐續編

晉江黃貽楫

保陽李如松參訂

童蒙須知

朱子 名熹字元晦新安人宋紹興十八年進士紹熙間召為煥章閣待制兼侍講諡曰文

夫童蒙之學始於衣服冠履次及言語步趨次及灑掃涓潔次及讀書寫文字及有雜細事宜皆所當知今逐目條列名曰童蒙須知若其修身治心事親接物與夫窮理盡性之要自有聖賢典訓昭然可考當次第曉達茲不復詳著云

衣服冠履第一

大抵為人先要身體端整自冠巾衣服鞵屨皆須收拾愛護常令潔淨整齊我先人常訓子弟云男子有三緊謂頭緊腰緊脚緊頭謂頭巾未冠者總髻腰謂以縵或帶束腰脚謂鞵屨此三者要緊束不可寬慢寬慢則身體放肆

不端嚴。爲人所輕賤矣。

凡著衣服。必先提整衿領。結兩衽紐帶。不可令有闕落。飲食照管。勿令汗壞。行路看顧。勿令泥漬。

凡脫衣服。必齊整摺疊箱篋中。勿散亂頓放。則不爲塵埃雜穢所汗。仍易於尋取。不致散失。著衣既久。則不免垢膩。須要勤勤洗滌。破綻則補綴之。儘補綴無害。只要完潔。

凡盥面。必以巾悅遮護衣服。卷束兩袖。勿令有所溼。凡就勞役。必去上籠衣服。只著短便。愛護勿使損汗。凡日中所著衣服。夜臥必更。則不藏蚤蝨。不即敝壞。苟能如此。則不但威儀可法。又可不費衣服。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雖意在以儉化俗。亦其愛惜有道也。此最飭身之要。毋忽。

語言步趨第二

凡爲人子弟。須是常低聲下氣。語言詳緩。不可高言諠闐。浮言戲笑。父兄長上有所教督。但當低首聽受。不可妄大議論。長上檢責。或有過誤。不可便自

分解。姑且隱默。久卻徐徐細意條陳云。此事恐是如此。向者當是偶爾遺忘。或曰。當是偶爾思省未至。若爾。則無傷忤。事理自明。至於朋友分上。亦當如此。

凡聞人所爲不善。下至婢僕違過。宜且包藏不應便爾聲言。當相告語。使其知改。

凡行步趨踰。須是端正。不可疾走跳躑。若父母長上有所喚召。卻當疾走而前。不可舒緩。

灑掃涓潔第三

凡爲人子弟。當灑掃居處之地。拂拭几案。當令潔淨。文字筆硯。凡百器用。皆當嚴肅整齊。頓放有常處。取用既畢。復置元所。父兄長上坐起處。文字紙劄之屬。或有散亂。當加意整齊。不可輒自取用。凡借人文字。皆置簿鈔錄主名。及時取還。窗壁几案文字間。不可書字。前輩云。壞筆汗墨。癩子弟職。書几書硯。自黥其面。此爲最不雅潔。切宜深戒。

讀書寫文字第四

凡讀書須整頓几案。令潔淨端正。將書冊整齊頓放。正身體。對書冊。詳緩看字。仔細分明。讀之須要讀得字字響亮。不可誤一字。不可少一字。不可多一字。不可倒一字。不可牽強暗記。只是要多誦徧數。自然上口。久遠不忘。古人云。讀書千徧。其義自見。謂熟讀。則不待解說。自曉其義也。余嘗謂讀書有三到。謂心到。眼到。口到。心不在此。則眼不看仔細。心眼既不專一。卻只漫浪誦讀。決不能記。記亦不能久也。三到之法。心到最急。心既到矣。眼口豈不到乎。凡書冊。須要愛護。不可損汙皺摺。濟陽江祿書。讀未完。雖有急速。必待掩束整齊。然後起。此最爲可法。

凡寫文字。須高執墨錠。端正研磨。勿使墨汁汙手。高執筆。雙鉤端楷書字。不得令手揩著毫。

凡寫字。未問寫得工拙如何。且要一筆一畫。嚴正分明。不可潦草。

凡寫文字。須要仔細看本。不可差訛。

雜細事宜第五

凡子弟。須要早起晏眠。

蘇平陳國英
於對書用至
天對書用至
吳對書用至
趙對書用至
西對書用至
東對書用至
齊對書用至
魯對書用至

凡誼鬪爭鬪之處不可近。無益之事不可為。謂如賭博籠等事打毬

凡飲食。有則食之。無則不可思索。但粥飯充飢不可闕。

凡向火。不可迫近火旁。不惟舉止不佳。且防焚蕪衣服。

凡相揖。必折腰。

凡對父母長上。朋友必稱名。

凡稱呼長上。不可以字。必云某丈。如弟行者。則云某姓某丈。謂按釋名弟訓第

者如云服三丈李四丈某姓某丈

凡出外及歸。必於長上前作揖。雖暫出亦然。

凡飲食於長上之前。心輕嚼緩嚙。不可聞飲食之聲。

凡飲食之物。勿爭較多少美惡。

凡侍長者之側。必正立拱手。有所問。則必誠實對。言不可忘。

凡開門揭簾。須徐徐輕手。不可令震驚聲響。

凡衆坐。必斂身。勿廣占坐席。
凡侍長上出行。必居路之右。住必居左。

童蒙無知率之
東則東率之西
則西為蒙養視
成人為五教子
以此少成若
蒙使習成自
天性習慣成自
然終身亦不自
越乎範圍矣

凡飲酒不可令至醉。

凡如廁必去外衣。下必盥手。

凡待婢僕必端嚴。勿得與之嬉笑。執器皿必端嚴。惟恐有失。

凡危險不可近。

凡道路遇長者必正立拱手。疾趨而揖。

凡夜臥必用枕。勿以寢衣覆首。

凡飲食舉匙必置筯。舉筯必置匙。食已則置匙筯於案。

雜細事宜。品目甚多。姑舉其略。然大概具矣。凡此五篇。若能遵守不違。自不失為謹愿之士。必又能讀聖賢之書。恢大此心。進德修業。入於大賢君子之域。無不可者。汝曹宜勉之。

陳文恭公曰。朱子既嘗編次小學。尤擇其切於日用。便於耳提面命者。著為童蒙須知。使其由是而循循焉。凡一物一則。一事一宜。雖至纖至悉。皆以閑其放心。養其德性。為異日進修上達之階。即此而在矣。吾願為父兄者。毋視為易知。而教之不嚴。為子弟者。更毋忽以為不足知。而

聽之藐藐也。

幼儀雜箴

方孝孺

字希直浙江甯海人明洪武時為翰林侍講遷侍講學士靖難死節追謚文正

道之於事無乎不在古之人自少至長於其所在皆致謹焉而不敢忽故行跪揖拜飲食言動有其則喜怒好惡憂樂取與有其度或銘於盤盂或書紳笏所以養其心志約其形體者至詳密矣其進於道也豈不易哉後世教無其法學失其本學者汨於名勢之慕利祿之誘內無所養外無所約而人之成德者難矣予病乎此也蓋久欲自其近而易行者學焉而未能因列所當勉之目為箴揭於左右以攻已闕由乎近而至乎遠蓋始諸此非謂足以盡乎自修之事也

坐

維坐容背欲直貌端莊手拱臆仰為驕俯為戚毋箕以踞欹以側堅靜若山乃恒德

立

足之比也。如植。手之恭也。如翼。其中也。敬而外也。直。不爲物遷。進退可式。將有立乎聖賢之域。

行

步履欲重。容止欲舒。周旋遲速。與仁義俱。行不畔乎仁義。是爲恒途。

寢

形倦於晝。夜以息之。甯心定氣。勿妄有思。偃勿如伏。仰勿如尸。安養厥德。萬化之基。

揖

張拱而前。肅以紓敬。上手宜徐。視瞻必定。勿游以傲。勿佻以輕。遠恥辱於人。動必以正。

拜

古拜有九。今存其一。數之多寡。尊卑以秩。宜多而寡。倨以取禍。宜寡而多。爲諂爲阿。以禮制事。不爽其宜。

食

珍腴之慙。不若藜藿之甘。萬鐘之尸居。不若釜庾之有爲。苟無待於富貴。夫孰得而貧賤之。噫。

飲

酒之爲患。俾謹者荒。俾莊者狂。俾貴者賤。而存者亡。有家有國。尙慎其防。

言

發乎口。爲臧爲否。加乎人。爲喜爲瞋。明乎世。爲成爲敗。傳乎書。爲賢爲愚。嗚呼。其發也。可不慎乎。

動

吾形也。人。吾性也。天。不天之祇。而人之隨。徇人而忘反。不棄其天而淪於禽獸也。幾希。

笑

中之喜。笑勿啓齒。見其異。勿侮以戲。內旣病乎德。外爲禍階。抵掌絕纓。匪優則俳。

喜

得乎道而喜。其喜曷已。得乎欲而喜。悲可立俟。惟道之務。惟欲之去。顏孟之樂。反身則至。

怒

世人於怒。傷暴與遽。切齒攘袂。不審厥慮。聖賢不然。以道爲度。揆道酬物。已則無與。暴遽是懲。聖賢是師。顏之好學。自此而推。

憂

惰學與德。汝日戚戚。憂爲有益。名位不光。惟日憂傷。汝志則荒。棄其所當憂。而憂其不必憂。世之人皆然。汝孰憂哉。勉於自修。

好

物有可好。汝勿好之。德有可好。汝則效之。賤物而貴德。孰謂道遠。將允蹈之。

惡

見人不善。莫不知惡。已有不善。安之不顧。人之惡惡。心與汝同。汝惡不改。入甯汝容。惡已所可惡。德乃日新。已無不善。斯能惡人。

取

非吾義。錙銖勿視。義之得。千駟無愧。物有多寡。義無不存。畏非義如毒螫。養氣之門。

與

有以處己。有以處人。彼受為義。吾施為仁。義之不圖。陷人為利。私惠雖勞。非仁者事。當其可與。萬金與之。義所不宜。毫髮拒之。

誦

誦其言。思其義。存諸心。見乎事。以敬畜德。以靜養志。日化歲加。山立川駛。聖德卓然。焉敢不至。

書

德有餘者。其藝必精。藝本於德。無為而名。惟藝之務。德則不至。苟極其精。世不之貴。汝書不美。自視不善。德不若人。乃不知憂。先乎其大。後乎其細。大或可傳。人不汝棄。

學規

張履祥

字考夫。號念芝。浙江桐鄉人。學者稱楊園先生。有全集行世。

雜識二十日雖
曰幼儀然自少
至壯至老能遵
守之修身之道
不外是矣

澱湖塾約

初覺醒初即省昨日所業。與今日所當為。

旦起。讀經義一二條。先將正文熟誦精思。從容詳味。俟有所見。然後及於傳註。然後及於諸說。洗心靜氣。以求其解。毋執已見。以違古訓。毋傍舊說。以昧新知。乘此虛明。長養義理。

午膳後。敷述所看經義。以相質問。論說踰時。總期有當身心。勿宜雜及。

日間言語行事。即準於經義而出之。其有不合。必思所以。習心隱慝。種種自

形。力使其去。且晝梏亡。庶乎免矣。若人事罕接。則讀史書一二種。無餘力非

徒聞見之資。要亦擇善之務。

日暮。檢點一日所課。有闕則補。有疑則記。有過則自訟不寐。焚膏繼晷。夫豈

徒然。對此良宜深省也。右五條日

問難之益。彼此共之。有疑則問。無憚其煩。不義止書中僕雖寡知。昔聞於師。敢

不罄盡。其不知者。正可互相稽論。以求其明。勿以遲暮惘惘而棄之也。

精神散漫。方寸憧憧。學者通患。惟主敬可以攝之。若勞攘之餘。初欲習靜。則

鈔錄寫做亦一道也。先儒云。便是執事敬。

古人詩歌游泳寄託。前喆不廢。特畏溺情傷志耳。餘力涉之。亦興觀之助也。

文字雖非急務。間一作之。以徵所得。右三條無定程隨時從事

為學先須立大規模。萬物皆備於我。天地間事。孰非分內事。不學安得理明。

而義精。既負七尺。亦負父兄。愧怍如何。工夫須是綿密。日積月累。久自有益。

毋急躁。毋閒斷。急躁閒斷。病實相因。尤忌等待。眼前一刻。即百年中一刻。日

月如流。志業不立。率坐等待之故。

修德行道。盡其在我。窮通得喪。俟其自天。營營一生。枉為小人者何限。流俗

阬塹。陷溺實深。探湯履虎。未足為喻也。凡人險難在前。靡有不知。能從而動

心忍性者。幾人。在於少年。益宜憂患存心。無忘修省之實。

近代學者。廢棄實事。崇長虛浮。人倫庶物。未嘗經心。是以高者空言無用。卑

者淪胥以亡。今宜痛懲。專務本實。一遵大學條目。自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以往八條以

為法程。釋義曰。塾者。熟也。誦之熟。講之熟。思之熟。行之熟。願與子勉之矣。右五

右共十三條取約均切於身心

條通言大旨

課子隨筆

善言百篇

七

安東善書流通處印

東莊約語

儒者之學。脩身爲本。罔閒窮通。克己工夫。甯分老少。只求無忝所生。不負師友。在覆載中。有殊庶物而已。延平先生曰。愛身明道。修己俟時。不可一日忘於心。此其準的也。

尺蠖屈以求信。龍蛇蟄以存身。物無大小。理固皆然。古人言學。藏先於修。遊後於息。未有終日馳騁其耳目知思。而能爲益身心者也。盛年百務未歷。履道坦如。尤以收斂翕聚。爲固基植本之計。夙興夕惕。時哉弗可失也。

讀書所期。明體適用。近代學者。徒事空言。宜乎佔畢沒齒。反已茫然。全無可述也。日用從事。一遵胡安定經義治事。以爲之則。庶少壯歲月。不貽枉廢之歎。

米鹽妻子。庶事應酬。道心處之。無非道者。苟使縈懷。豪傑志氣。不難因之損盡。是以出就燕閒。聽睹不雜。心力益專。養德養身。二益均有。

古人淡泊明志。膏粱之習。克治宜先。長白山齋粥。可取法也。今即未能。尙師其意。日以蔬食爲主。閒佐魚肉。然總弗得兼味。

寥寥三百餘字
於身心克治工
夫已該括無遺

學問之道固尚從容。然一任優游。難希自得。舉其通病。不出五閒。

閒思閒慮出閒

閒入閒涉獵及接

果能必有事焉。其諸悒悒。非惟不敢。亦不暇矣。

無終一日事勞當實

閒總是

陳文恭公曰。楊園先生學術純正。踐履篤實。伏處衡茅。繫懷民物。立論不尚過高。惟以近裏著己為主。敦倫理。存心地。親師友。崇禮讓。一篇之中。三致意焉。讀其遺集。不能不想慕其人。而歎其未見諸施行也。學規二則。雖只為勉勗學侶之語。而於讀書制行之大端。切己反求。固已本末兼該。徹上徹下工夫。全在於此。學者其詳玩之。

輯諸儒論小學

陳宏謀

字汝咨。號榕門。廣西臨桂人。雍正癸卯進士。由檢討累遷東閣大學士。致仕。加太子太傅。謚文恭。

宋儒論蒙養道理。俱從源頭說來。徹內外貫始終。多不勝錄。茲錄其切近時弊者。以補前編所未備焉。魯齋先生於元代。以教化為己任。一時蒙古諸生。多所成就。今觀用人於其所長。教人於其所短。因其所明。開其所蔽。數語已括設教之大端矣。夫教法具在。行之惟人。小子何知。父兄師長之

系系
責也。林致之諭父師。其旨深矣。因並錄之。

程子曰。古人雖胎教與保傅之教。猶勝今日庠序鄉黨之教。古人自幼學。耳目游處。所見皆善。至長而不見異物。故易以成就。今日自少所見皆不善。纔能言便習穢惡。日日銷鑠。更有甚天理。古之人自能食能言而教之。是故大學之法。以豫爲先。蓋人之幼也。智愚未有所主。則當以格言至論。日陳於前。盈耳充腹。久自安習。若固有之者。日復一日。雖有讒說搖惑不能入也。若爲之不豫。及乎稍長。意慮偏好生於內。衆口辯言鑠於外。欲其純全不可得已。一人多以子弟輕俊爲可喜。而不知其可憂也。有輕俊之質者。必教以通經學。使近本。而不以文辭之末習。則所以矯其偏質。而復其德性也。勿謂小兒無記性。所歷事皆能不忘。故善養子者。當其嬰孩。鞠之使得所養。全其和氣。乃至長而性美。教之示以好惡有常。如養犬者。不欲其升堂。則時其升堂而扑之。若既扑其升堂。又復食之於堂。則使孰從。雖日撻而求其不升。不可得也。養異類且爾。况人乎。

朱子曰。古者初年入小學。只是教之以事。如禮樂射御書數。及孝弟忠信之

事。自十六七入大學。然後教之以理。如致知格物。及所以爲忠信孝弟者。古人小學。養得小兒子誠敬善端發見了。然而大學等事。小兒子不會推將去。所以又入大學教之。古人都從小學時學了。所以大來都不費力。如禮樂射御書數。大綱都學了。及至長大。便只理會窮理致知工夫。而今自小已失。補填實難。但須莊敬誠實。立其基本。逐事逐物。理會道理。待此通透。意誠心正了。旋旋去理會禮樂射御書數。今則無所用乎。御如禮樂射書數。也是合當理會底。但不先就切身處。理會得道理。便教考究得些禮文制度。又干自家身已甚事。古人小學。教之以事。便自養得他心。不知不覺自好了。到得慚長慚更歷。通達事物。將無所不能。今人既無本領。只去理會許多閒骨董。千方措置思索。反以害心。陸子壽言。古者教小子弟。自能言能食。即有教。以至灑掃應對之類。皆有所習。故長大則易語。今人自小即教做對。稍大即教做虛誕之文。皆壞其性質。弟子職所受是極。云受業去後。須窮究道理到盡處也。毋驕恃力。如恃氣力。欲胡亂打人之類。蓋自小便教之以德。教之以尚德不尚力之事。

東萊呂氏曰。教小兒當以正。不可便使之情竇日開。教小兒先教以恭謹。不輕忽。不躡等。讀書乃餘事。今日之有資質者。父兄便教以科舉之文。不容不躡等。皆因父兄無識見。至有以得一第便爲成材者。

魯齋許氏曰。小學內明父子之親。言凡爲人子。爲人婦。幼男與未嫁女子。皆當盡愛盡敬。不敢自專。事親之道也。凡人幼小時。不引得正。後便難了。如字畫端楷之類是也。先生教小學生。凡讀書倦時。則令習拜跪揖讓應對。進退之節。或投壺習射。負者罰讀書若干徧。每說書不務多。惟肯款周折。若未甚領解。則引證設譬。必使通曉而後已。又常問此章書義。若推之自身。今日之事。有可用否。大凡欲其實踐。不貴徒說也。先生又以用人與教人不同。用人當用其所長。教人當於其所短。故其教人。恩同父子。義若君臣。因其所明。開其所蔽。而納諸善。時其動息而張弛之。慎其蘖萌而防範之。日漸月漬。不自知其變也。日新月盛。不自知其化也。是以凡爲子弟者。皆能自立。爲世用矣。

林致之曰。今之教讀。可方古閭胥族師之任。其有關於人才風化者。不爲不

大。切。須。以。身。率。人。正。心。術。修。孝。弟。重。廉。恥。崇。禮。節。整。威。儀。以。立。教。人。之。本。守。教。法。正。學。業。分。句。讀。明。訓。解。考。功。課。以。盡。教。人。之。事。凡。日。用。間。父。子。君。臣。夫。婦。長。幼。朋。友。之。道。心。術。威。儀。衣。服。飲。食。之。事。俱。依。小。學。明。倫。敬。身。所。言。及。童。蒙。須。知。白。鹿。洞。教。條。呂。東。萊。規。約。程。董。學。則。劉。敬。堂。真。西。山。齋。規。其。考。德。等。事。則。依。胡。敬。齋。先。生。續。白。鹿。洞。學。規。務。要。切。實。體。貼。就。其。身。以。開。導。之。即。事。論。事。迎。其。機。以。點。出。之。時。其。動。息。而。張。弛。之。慎。其。萌。蘖。而。防。範。之。凡。君。子。小。人。善。惡。義。利。輕。重。之。辨。莫。不。爲。之。反。覆。曉。告。懇。切。開。諭。以。發。其。心。志。而。責。之。以。必。爲。榮。耀。之。愧。恥。之。使。之。歡。欣。鼓。舞。日。趨。於。善。而。本。然。良。心。得。以。保。全。而。不。至。於。破。壞。是。今。日。救。時。第。一。義。也。否。則。蒙。養。既。失。習。成。難。轉。雖。記。得。甚。多。講。得。甚。精。作。得。甚。妙。只。是。工。紙。上。之。談。而。實。於。其。身。曾。不。得。幾。字。受。用。甚。則。任。氣。徇。欲。飾。非。文。奸。敗。常。亂。俗。以。古。道。爲。迂。以。執。禮。爲。固。以。廉。恥。爲。矯。激。是。正。古。人。所。謂。侮。聖。言。不。識。字。者。也。豈。得。謂。之。讀。書。哉。凡。爲。師。者。當。以。風。俗。爲。念。毋。安。常。襲。故。以。誤。後。學。讀教嘗。聞。諸。先。輩。云。人。生。至。樂。莫。如。讀。書。至。要。莫。如。教。子。夫。世。人。所。以。終。日。百。計。營。營。者。不。過。爲。子。孫。計。耳。不。知。子。孫。果。賢。耶。

固無用爾之營營。果不賢耶。則爾之終日營營者。適所以益其過而縱其欲。鮮有不覆敗者也。故愛子者莫要於能教。教子者莫貴乎以正。愛而不教者。固不得謂之愛。教不以正者。抑豈得謂之教乎。何以言之。人家之所以興替者。在禮義之有無。子孫之賢否何如耳。假如子孫果賢。而禮義果明耶。則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義婦聽。和氣滿堂。何富貴如之。况如此之家。天助人順。鬼神陰騭。未有不興且大者乎。苟子孫不賢。而禮義不明耶。子忤其父。弟傲其兄。妻逆其夫。相殘相賊。戚然不得以一日甯。雖有富貴。亦安得而享諸。况如此之家。神人共憤。覆載不容。又未有不衰且替者乎。胡爾爲父兄者。念不及此。知愛子而不知所以愛。知遺其子以財。而不知遺其子以德。閒有知延師者。亦不過舉業是工。又有以舉業利遲。惟記誦對偶是言。吏家行移不正。雜書是習。其如禮義。則視爲無用長物。未嘗一置之唇齒。如此者。雖曰教之。實所以害之。其得謂之教乎。夫人之立身立家。可恃可傳以永久者。惟在乎禮義。而紛紛勢利。如煙花過眼。須臾變滅。亦豈是傳家久遠物耶。况有禮義。則雖貧賤。人亦敬仰之。無禮義。則雖富貴。人亦鄙賤之。歷觀古昔以來。多少

詩經
禮記
論語
孟子
荀子
韓非子
呂氏春秋
淮南子
史記
漢書
三國志
晉書
宋書
南齊書
梁書
陳書
魏書
北齊書
周書
隋書
南史
北史
舊唐書
新唐書
舊唐書
新唐書
宋史
元史
明史
清史

輯諸家之說均
為小學最切近
之規

四書五經及古
今格言家訓無
不諄諄於孝弟
不弟為人倫之
本而輒漠視之
天性之漓可嘆

身都將相。而遺臭萬年。窮居山谷。而流芳百世者。惟是故耳。爾父兄若識破此意。則所以教子弟者。當使之覲德。不當使之覲利。當使之皇皇於仁義。不當使之皇皇於勢利。當使之以耕讀勤儉處家。不當使之出入官府。欺公弄法。以僥倖富盈之圖。教之既正。養之既久。根基既已深厚。其資質之高者。德器成就。自足以佐邦國。而光門戶。其下者。亦足以守法循理。保業宜家。不至於顛覆破敗之虞也。故曰。老而不教。是為家之不祥。而中養不中。才養不才。賢父兄所以為可樂也歟。論父何親

敬義堂家訓述錄

紀大奎 字慎齋 江西臨川人 乾隆己亥舉人 遷四川合州 著有雙桂堂稿

人生天地間。孝弟自是頭一件事。論語開首兩章。便說其為人也。孝弟。可見不孝弟。便不得為人。古人書中說孝弟事極多。大凡讀到此處。便當悚然惕然。一一想到自己身上。天性自然觸發。安得復為不孝之子。人之或不能常在父母膝下。總要刻刻不忘父母。詩云。無父母詒懼。蓋女子一嫁。便離卻父母。故以此惕醒之。何況男子。但凡做一事。必想到此事有益

不孝父母蓋由
忘却父母若時
時處處憶及父
母未有不孝者

我父母否。無玷辱我父母否。不失我父母心志否。涉一處。必想到此處可慰我父母念望否。不爲我父母憂慮否。食一美食。穿一好衣。居處一好境界。必想到我父母曾享此否。我今享此。可不愧父母否。當大寒大暑之時。必想到我父母不知安適否。當飢寒困阨之時。必想到我父母不知何如。莫也如此否。時時處處。如此在心。安得尙有不孝之行。且安得不爲善人爲吉人。天地安得不覆祐他。若處處總想不到父母。天性既漓。非心日長。漸漸不知其所至。天地安能覆佑他。比如樹枝。離了根榦土壤。自然枯槁。縱有和風甘雨。豈能受其生養。此理最明。人人可曉。

兄弟不和。多由婦人起。兄弟本是一氣。婦人以異姓合在一處。若非十分賢德。必然私心日起。必然嫌疑易生。全在男子心中大有把握。古人云。不聽婦人言。但此事極難。枕畔巧語。影響牽合。或因緣妯娌小錯。密語爲之。張大。或裝借自己小容忍。密語極口含冤。或許人巧。或露已拙。使男子細細察之。竟不覺墮其術中。漸不可解。所以婦人之言。不但不是處不可聽。便說得似是處。也不可聽。婦人之行。不但不好處。要識他底真。便裝得極好處。也要識得

聽妻之言。須平
日細察。妻之品
性。心術如何。若
能預識。必不至
誤信妻言。若妻

之品性心術果
好亦決不至言
伯叔妯娌之短
處

妻之不好處皆
丈夫縱而成之
前清有罪坐夫
男之例洵至當
也

觀昌黎此語可
知懶人不克承
受後必有殃也

孔子為抱關擊
柝蓋求其職之
易稱今人欲為

他未必是他底真。總之看得父母兄弟一團天性十分真切。如大樹深根固蒂。牢不可拔者些斜風碎雨。又豈能搖動。

但凡婦人縱使質習偏戾。終屬天地柔氣所生。只要丈夫成得個主宰。能為他表率。丈夫果孝順。婦人畢竟不敢悍逆。丈夫果勤儉。婦人畢竟不敢縱逸。丈夫果正直無私。婦人畢竟不敢多端煽惑。久之漸漸都為好人。所謂夫唱婦隨。所謂妻子好合。如鼓瑟琴。此乃乾坤陰陽氣機中。自然感召之理。人時不能細細體驗耳。

勤是人生最要緊事。不論貧富貴賤。總是一樣。韓文公云。食焉而怠其事。必有天殃。此語要牢牢記著。要細細想著。蓋人無一日不食。所食五穀菜蔬各物。都是天地精力生成底。人如何坦然承受得。若不盡心竭力。報答天地生育之恩。天必降之災殃。萬不可免。此理萬萬年再不得錯。天再不肯放過懶惰人。易云。天行健。天也只是勤。人如何敢懶。懶人天如何不誅。

韓文公所云其事者。如士農工商。公卿大夫。各有本職。分當盡之事。若分外之事。便算不得其事了。范文正公讀書時。每夜將寢。必思今日所做功課。與

高官而能稱與否不問所以不克久享也

奢之過實多而人不悟以爲我有錢奢亦何碍何不有餘之錢濟貧

爲無益之事必增無益之費

每見貧富之轉移多者四五十年而敗家者非奢侈即極刻刻者遭橫禍奢則在浪用然以奢敗者十之八九以刻敗者十居一二

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爲二語昔人爲此言非厭世語即放誕

所食相稱。方纔安睡。若功課少了。便挑燈再讀。凡人生本分內事。皆當如此。儉亦人生最要緊事。官不儉。則必至於貪。士民不儉。則必至於濫。貪則遂爲罪人矣。濫則遂爲小人矣。豈不可怕。

勤字要緊。愚者猶能知之。儉字要緊。智者或反不察。每自謂不拘小節。不知既無以寡已過。又無以示子孫。其所損者不既大乎。

儉不但是衣食當知節省。凡一切無益之事。無益之費。皆是。

每見鄉里間。凡家業初裕者。其人未有不儉。一傳再傳。而子孫不知祖父之艱難。則未有不奢。未有不縱。奢縱則未有不敗。往往不過數十年間事耳。

有一等奢侈子弟。不聽正言。輒謂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爲。不知古人此語自有志者看去。便有大道理在內。如孔子飲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此便是人生行樂耳。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此便是須富貴何爲。並不是以奢侈爲行樂。愚人看得奢侈是行樂。君子看他卻正是作苦。

又有一等富貴子弟。不甘儉樸。輒謂素富貴行乎富貴。不知行乎富貴。是要致君澤民。不是自身要受用。

語其實須富貴
何為儘可廣施
子至祇求行樂
則非理矣
行乎富貴謂富
須濟衆貴須澤
民也
鄙吝乃論其對
人非謂其對已
對己非薄可謂
之儉不可謂之
吝
世有好積聚者
金銀錢幣貯而
不用甚有銀成
莫奈何之稱仰
亦愚甚金銀爲
世所寶者以其
有用過多則無
用矣何不以我
之無用濟人而
使人得用乃守
財奴不思及此
而以天所生以
濟衆人之用者
私諸一己此多
財者所以爲天
所怒而厚亡也

有一等不肖子弟。見人儉樸。便嗤笑之。以爲鄙吝。若果是處事待人。當做不做。當與不與。便真是鄙吝。若只是自奉菲薄。布衣蔬食。不作無益。不爲浪費。便是理之當然。以此爲鄙吝者。此子必屬敗類。斷無成就。

五金貨財。原是天地所生。天地所寶。暴殄者固受天誅。厚藏者亦遭鬼瞰。所以節儉是美德。鄙吝又是怨府。要曉得自處宜儉。處事待人又宜慷慨。或周濟貧乏。或矜恤孤寡。或救災拯難。或恤鄰厚族。力所能爲。則當慨然爲之。若一味積聚。全不肯散。當與不與。當濟不濟。當用不用。辜負天生地寶。所謂守財奴。究竟何嘗守得。

大凡子弟。須從小時約束。飲食必示之節制。不可因有餘而任其醉飽。衣服必示之樸素。不可因有餘而任其華美。長幼必示之有序。不可任其先後踰越。內外必示之有別。不可任其男女混雜。言語必令之簡默。不可任其談笑喧華。舉動必令之雍容。不可任其輕浮揮霍。蟲蟻物命。必令之知愛。不可任其遊戲殘殺。五穀字紙。必令之知惜。不可任其踐踏汗穢。久之習見習聞。既有以消其嗜欲殘忍之心。又有以生其禮義恭謹之志。自然成一好人。容易

教子弟須從孩
提即先教以誠
由是年加一年
漸教以各項規
模刻刻無時言
語舉動無不示
教而子弟日習
見聞自歸於純
正有不期然而
然者若自極幼
小時即放縱之
則五六歲即難
約束至長成大
後乎况長大乎

無難矣。若幼時一無約束。長大必然恣肆。所謂少成若天性。習慣成自然。雖欲其為好人。不可得矣。

凡人無論貧富。總要有常業。若資質愚蒙。不能讀書。便不論農工商賈。稱其材力。習成一業。只要專心成立。便是好子弟。最怕三心二意。雜亂不專。又怕心高志大。虛花不實。此兩樣人。誤盡浮生。百事無成矣。

有等子弟。少時不肯學習藝業。惰縱慣了。長大竟成無用之人。此等便是游民。縱使祖父產業豐厚。終必消耗。不能久享。

但凡習藝業。做買賣。總要一心歸正。守天理。安本分。凡一切冒險。駕空底生意。切不要做。凡一切欺哄。詐偽的生意。切不要做。趁幾箇良心錢。雖少耐久。得幾箇昧心錢。雖多不耐久。

又有一等傷生害命底藝業。如屠釣漁獵之類。更萬萬不可做。天道好生。畜類好殺。人之與物類不同。全靠心中有一團生意。方能與天道相感通。方能受天地鬼神之福。若屠獵之事。生機日亡。福分日減。豈可以受天栽培。試看物類好殺。物類亦往往遭殺。蓋生意絕。則殺氣與殺氣相感召也。君子遠庖

買空賣空無所
不有其心術之
不端非業爲之
也然良心已壞
業亦終敗也

除屠釣漁獵外
酒食店生意亦
不可做終日殺
生反勝屠夫亦
殘忍之業

昔有何苦食雞
豚之詠夫好食
雞者年固戕生
不少即食肉非
特殺而購自屠

門然試以每日
半斤計算一年
食二豚矣所以
善持家者十日

方購肉一次設
家購肉如此豚
性命亦保全不

少祭祀外吉凶
除祭祀外吉凶
賓客可省者宜

從省供養老親
亦宜酌定其餘
均不准殺生爲

廚也是要保全此心中生氣。世間好藝業不少。何苦必要學此孽根。戒之戒
之人總要有好生之德。方可以爲人。不但傷生害命底藝業。斷不可做。就是
人家厨饌中。若無故傷生。習以爲常。一種乖忍不祥之氣。便漸漸日積月累。
令人隱隱不覺。所以富貴人家。或不能長久。或生乖戾子孫。或遭意外禍患。
蓋即此口腹一端。傷生不少。不祥之氣所鍾者已大也。豈不可怕。

我今諄戒子孫。除祭祀賓客吉凶等事。不能盡廢烹宰。此外惟事老親者。隨
時酌用雞鴨旨甘等物。若平常無故宰雞鴨等物充食。便是殘忍。便是暴惡。
鬼神之所惡。天地之所怒。斷斷不可犯此。痛戒之。痛戒之。

又祭祀賓客吉凶等事。亦只可酌用豬雞鷺鴨。此外非人家當用之飛禽走
獸。俱不宜用。致少年子弟妄動殺機。至於牛犬。尤萬不可用。古人尙有燕賓
客不忍烹殺。多豫備海乾。如蠣蛤等類。以代雞鴨者。何況牛犬。肆行宰殺。干

怒鬼神。且世間可充庖饌之味不少。何苦必用此耶。古人戒牛犬之文甚多。
宜留心細玩之。

又水鮮中。惟魚可用。此外如蛙鱉螺蚌蟹鰕鰾等類。凡無鱗者。斷不可供

是味均不宜嘗
異况牛犬牛犬
以累代不入門
爲貴
魚蝦亦宜少食
或以海乾代之

戒殺乃體天地
好生之德而全
吾惻隱之心故
蟲蟻可保全者
亦全之
古者網罟必用
四寸之目是食
魚亦有節也雞
品蔬均爲養老之

所謂故者或祭
祀或饗賓或養
老等

厨饌雖有故亦不宜用。蓋無鱗之魚最難死。故其死最酷。與殺牛之慘。皆仁人所不忍言。且如蛙類。死時其形似人。去其頭與皮。猶能跳躍。目不忍覩。耳不忍聞。又凡此類。每一餐。殺害至數命。或數十命。是亦不可以已乎。凡此等情形。未曾提破。未曾見聞。所以食之不覺。若自此一提破。心中便慘然不忍。何苦爲一刻口腹。使家人操此惡手乎。痛戒之。痛戒之。或疑海味多屬無鱗。何以不戒。蓋久乾之物。生氣不存。無害於我惻隱之心。故可用。要曉得戒殺。是要保全我惻隱之心。體天地好生之德。並不是吃齋求福底念頭。我子孫宜知之。或以孟子魚鱉不可勝食爲言。不知下文養生喪死無憾。原是養親之生。即下文七十食肉之始事。不是平人少壯可以常食此物也。下節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則但曰不飢不寒而已。故朱子注云。少壯之人。不得衣帛食肉也。或謂戒殺近於佛道。不知古聖人立法甚嚴。禮有君大夫士無故不殺之文。又曰。庶人無故不食珍。可見君大夫士之貴。無故不殺生。何況平人。庶人無故。尚不得食珍味。何況殺生。

雞豚均視求爲
供若食之者寡
則豢之者稀而
生息自少

由仁之心以推
之則親而愛仁
民仁之端以驗
由仁之端以驗
之則愛物者自
能仁民者自
自能親民者

或謂人人都戒殺。則物類充滿世間。此乃強辭文惡之言。所謂一語干天地之和者。吾未嘗見人日食虎豹。並不見虎豹充滿人間。且吾見山邨內。儘有一邨不食蛙鰕者。彼地蛙鰕亦不見獨多。況且戒殺與不戒殺。在人各自保其生氣。以還於天地。何用過慮到人人都戒殺。且我又何力量。能令人人都戒殺。此等阻人好生之言。必犯鬼神之惡。不可不知。

五常之德。第一是仁。人全賴此一點仁心。中庸言仁者人也。孟子言仁人心也。又言無惻隱之心非人也。又言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張子言民吾同胞。物吾與也。李翱云。天地之間。萬物生焉。人之於萬物。一物也。受氣而成形。一爲物而一爲人。得之甚難也。可見天地生物。惟人身最難得。幸而得爲人身。須要兢兢保全。此不忍之心。視人與我同此身。視物與我同此命。此中肫然。滿腔生理。自然窮則於人無害。達則於民有濟。至於愛物。差等雖殊。卻與仁民同是一箇根原所發。若殘忍於物。無所顧惜。此中惻隱之心。安得不亡。涉身處世。必然知有己而不知有人。一切縱欲悖義刻薄不仁之事。日習日熟。久而不知其非矣。故君子觀人於微。蓋微處可以見其心。人物之介。只在

仁愛之心乃一
片真誠豈容偽
飾

幹得事者須能
耐能忍受得苦
則有耐忍之性
矣

愚人謂如此難
以處世者蓋以
諺有善被人欺
欺之語也人亦
何患人欺人欺
之者天不欺之

一有好勝之心
即是先壓人
好勝心先宜切
戒昔人有楹聯云
謙卦六爻皆吉
最有味

此心。差之毫釐。謬以千里矣。豈不可懼。

凡仁愛之心。都是從惻怛中出。若有沽名釣譽念頭。便是私意。須要體驗此
中一點惻怛處。

大凡人要受得苦。受得苦。方纔幹得事。擔得福。范文正公畫粥斷齋時。便能
以天下爲己任。古人謂齧得菜根。百事可做。人若受不得苦。決然擔不得事。
受不得福。

大凡人要喫得虧。喫得虧。便是得便宜。若不肯吃虧。縱使在我理直。也不足
服人心。也不免招災惹禍。所以說爭之不足。讓之有餘。孟子謂橫逆之來。三
自反。愚人謂如此難以處世。不知如此便容易處世。切不要將此事看錯了。
人不肯喫虧。一半固是自私。一半卻也是好勝。不知越有勢力。越要讓人。越
富貴。越要損己益人。自處越退。身分越高。切不要爲好勝之心誤了。

大抵處世接物。謙讓是寶貝。忠恕是根基。盡己之心爲忠。推己之心以待人
爲恕。凡事總要設身處地。自然不至薄於待人。最怕知有己而不知有人。此
是刻薄人病根。若能視人猶己。安有此病。古人謂忠恕二字。一生受用不盡。

生於憂患不必
果逢憂患心慮
憂患即可免憂
患也

憂勤惕厲爲遠
慮及憂患之註
脚

人人均有是四
端而不能由四
端擴充四端遂
寂滅矣

大凡人要曉得憂患。孔子謂人無遠慮。必有近憂。孟子謂生於憂患。死於安樂。凡貪圖安樂的人。都是過死日子。可怕可怕。

又要曉得孔子所謂遠慮。孟子所謂憂患。都是教人立根本之計。並不是叫人計功謀利。患得患失。貪生怕死。畏禍求福。要知戒謹恐懼。是治心之本。敏行慎言。是治身之本。孝友勤儉。是治家之本。忠義惻怛。是涉世之本。諸如此類。總要存得天地之心。當得鬼神之格。憂勤惕厲。根基牢固。可以一日。可以百年。方是能遠慮。方是能憂患。若但終日皇皇。惟利是趨。義也不顧。羞惡之心也不顧。刻薄也不顧。以此爲遠慮。卻不知正是苟且目前。徒爲日後之憂。以此爲憂患。卻不知正是肆無忌憚。徒爲子孫之害。剝盡一腔天理。種得一株禍苗。豈不可懼。豈不可歎。

孟子曰。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可見人豈有無此四端之理。只病在不肯細細體認。不肯勤勤擴充。遂至本心盡亡。不自知其所至矣。四箇非人也。情詞悱惻。能令讀者撫心自問。慨然興起。又能令讀者憫念斯人。悲感欲涕。可憐孟子一片婆心。

子孫非愚固不可不傳讀書之
種不可不令讀書
朱柏廬曰子孫
雖愚經書不可
不讀
天分不高則書
少讀數種可矣
而所讀者不可
不熟不可不盡
解
清代士人為功
名而讀書已大
誤民國功名不
取四書五經而
四書五經竟棄
而不讀更覺大
讀書為要識義
理也奈何棄之
竊謂無論國家
將何法取士而
教子弟總不可
不讀四子書及

爲天下萬世存人道。人豈可不猛省悔悟。甘自居於非人。忍自陷於禽獸乎。大抵孟子一書。教人極懇切。人能逐章體認。激昂讀之。未有不感發興起者。先輩謂人家讀書種子。決不可斷了。蓋禮義從讀書中出。若斷了書種。便漸漸亡了禮義。成甚人家。故子弟若非十分下愚。總宜努力讀書。果能專心努力。何患讀書不成。

讀書便要真讀書。有等子弟。假裝讀書。欺誑父母。三五燕朋。羣居嬉戲。少年誤過光陰。長大遂成廢物。或爲浪子飄零。或作溝中餓殍。自作之孽。不可活也。

讀書原是要識道理。務德業。並不只是爲功名。若不慕天地之理。不究身心之業。縱使功名顯貴。亦是不肖子孫。若道理明白。可以立身。可以正家。可以應世處事。雖終身不得一衿。亦爲祖父光榮。

太凡聰明子弟。幼時歲月。尤可寶貴。不必沾沾考試。急取功名。將此少年好光陰。轉輾耽延於考棚城市之中。以致學問不立。老大無成。悔之已晚。惜之已遲。此在父兄看得到。慮得大。方不誤殺好子弟。要緊要緊。

五經也至十三
經則視子弟若
聰慧亦宜遍讀

此清取八股
之弊然因而尚
讀四書五經今
則八股廢而四
書五經亦廢矣
因噎廢食可怪

學問是學問文
章是文章功名
是功名不知功
名可以不得文
章可以不可而
學問却不可不
得

由鑽營奔競而
得功名富貴亦
須命富貴可得
名富貴方可得
古人云買舉還
應中舉人信然

舉業工夫原是發揮聖賢道理。若學務根柢。自能出言有章。若不務根本。只是些時文講章試帖詞賦之類。窮年窮日夜埋頭此中。沈溺不反。將一部四書。只是要講究某字應如何描寫。某章應如何詮發。一切經史古書。都不過是典制文料。此等學法。縱使工夫熟到絕頂。未必不是轉糞丸之蝘蝓。縱使功名做到盡頭。未必不是戴烏紗之戲子。世上要我何用。

讀書人。總要曉得功名自有分定。若命運當得。只要文章了明白。便往往得之。若命運不當得。雖揣摩到萬分成熟。往往白首場屋。可見終年揣摩時文。直是枉費工夫。不如將此工夫去學古通經。反身求道。到得命運好時。名實都相稱。便為有用之才。即使命運不好。終身蹇滯。學之在我者。固已得之矣。何至名實都喪。古人所謂早知窮達有命。恨不十年讀書。蓋悔之已晚矣。可不戒哉。

古人有言。富貴功名。要須自然而至者。仁義道德。當在勉強而行之。此語最好。若富貴功名。不聽其自然。一味鑽營奔競。或通關節。或乞情面。或行賄賂。或預先拜門。或屈身忍話。如此等類。出身既已不正。安問事業設施。安問仁

士大半是假此
言確不知爲士
者亦自愧否

孔子曰不患莫
己知求爲可知
也既有可知之
實尚須擇知之
知人所以陽貨
知孔子而孔子

義道德。先考每言及此。輒連唾不已。甯可子孫爲農夫。爲老童生。不願其爲此顯貴也。

士爲四民之首。然世閒農工商賈。都是真底。士卻大半是假底。如農所作。真是五穀。工所作。真是器用。商賈所交易。真是貨物。士所讀書。卻只做時文用。並不是孔孟真道理。所學文字。卻只做富貴利達用。並不是身世真經濟。以此爲四民之首。試一思之。豈不赧然汗下。然且飲食衣服。居處快樂。據四民所不敢望之勢。享四民所不得享之福。所以爲天地之蠹。犯鬼神之忌。不可不悚然自愧。惕然自厲也。

聰明子弟。往往好作詩歌雜文。寫愁寫怨。寓意褒譏。動輒謂才不遇時。謂世無知己。此古來文士之通病也。若果汲汲於經世之才。果兢兢於聖賢。無不可知之學。自然醞釀深醇。氣象渾厚。斷不至淪入此種。惟其志不在大。器量易滿。識趣易隘。氣息易壞。稍不滿意。一腔牢騷。滿口笑罵。此不但不得讀書之樂。而適以自苦。不但不足動人之愛。而反招人忌。亦何爲乎。儻有聰明子弟。宜知所戒。先考又嘗謂不是知音。不與彈一語。在深識者。便將他作做戒。

不仕于陽貨也

作詩好作牢
語福澤必薄
作綺豔語品行
鮮良

孔子惡佞有深
意焉

此亦以謙爲主
也謙能受益故
可日進於高明

語。惟恐或在不知者前。賣弄己長。致形人短。使我終爲輕薄子弟也。在淺識人。便將他作驕吝語。傲慢世人。夷然不屑。此兩樣設心不可不辨。

凡作詩。好爲牢騷語者。未嘗想到溫柔敦厚之旨故也。好爲艷辭綺語者。未嘗想到思無邪之旨故也。所以人要善讀書。

筆墨固宜檢點。出言尤宜謹慎。不可逞快口。恣辨鋒。或議論短長。或譏評賢否。或狎侮訕笑。或游從戲謔。大抵敬心日亡。則肆念日長。發於語言。形於動靜。不知其非。不獨大傷忠厚。兼且招尤取怨。古語云。病從口入。禍從口出。慎之慎之。

讀書要刻刻見得古書所載。我所不能處甚多。不要只見得我所能處已不少。要刻刻見得古人言行。我所不及處甚大。不要只見得他人不及我處亦不少。又要曉得我所不能處。皆是人所當能。不是可以將就歇手底。我所不及處。皆是人所可及。不是斷然絕人攀躋底。如此早作夜思。汲汲皇皇。自然愧心日生。精力日強。見識日高。胸次日大。自然那些狂念。妄念。忿戾念。高己卑人念。縱肆念。怨天尤人念。富貴利達念。鑽營苟得念。以及飛揚浮躁之氣。

讀書確能變化氣質其氣質終未變化者口耳淺嘗未能鑿飢書中義理也

改過固宜勿吝尤須勿餒餒則氣阻而力衰也

苟且偷安之習。一切都漸漸消滅了。雖未即到古人地位。卻不知不覺漸漸進於高明。不至淪於汙下。先儒謂讀書要能變化氣質。蓋人性無不善。氣質卻不免有醇疵。只要自己曉得疵處。便好用功去變化他。如曉得氣質昏惰。便振刷精神以變化之。曉得氣質狂傲。便謙恭自下以變化之。氣質忿躁。和順以變化之。氣質放肆。斂抑以變化之。氣質刻薄。時思惻隱。氣質浮淺。務為深沈。氣質畏葸。則常觀忠義慷慨之事。以激發之。氣質局促。則多識前言往行之美。以開擴之。性緩則思佩弦之義。性急則思佩章之義。諸如此類。難以悉舉。總之時時以義理用事。刻刻以忠恕存心。則天性自見。病根自除。又何患為氣質所勝。人未必便能無過。須要勤勤省察。有則改之。惟恐有過不知。或不及改。則終身之累矣。沒身之悔矣。大抵不幸而有過。固不可文飾遂非。亦不得因此自餒。先儒有句云。過也如日月之食。復其見天地之心。此意最好。朱子大學或問中。格物致知一章。為學之道。本末兼該。最詳且盡。陸子白鹿洞講義。君子喻於義一章。切中學者膏肓之病。當時聞之有流涕者。此二篇

文以理為主。次之詞則末矣。至古來傳世大。丈樸實說理氣。與理皆所不計。自覺字字珠璣也。

合各家之精華。而萃於一身。淑身淑世均在是矣。

必須時常誦讀。反觀內省。最足啓發志氣。真千古至大之文。又如周子太極圖說。張子西銘。大程子答定性書。二程子顏子所好何學論。李翱復性書。白鹿洞學規。皆天地間大文章。人特習而不察。若時時諷誦。時時反觀內省。自然愈讀愈妙。愈有益。終身味之不能盡矣。若能以此數篇。植立胸中。做大骨子。再去讀古來許多名家。許多奇文。便都是此理精液所化。無不津津有味。與我性靈相關。身心相觸發。手足相舞蹈。莫知其然而然。凡天地間可傳可誦之文。未有不足以感人者也。雖制義之文亦然。若讀書差了念頭。路徑各別。便萬萬不能知此。但知從語言文字工拙處。討古人消息。及段落間架處。做古人樣子。此如隔靴搔癢。買櫝還珠。刻舟求劍。按圖索驥。雖日讀奇文。何益。無論學問不成。即以之爲文。亦必不能工矣。蓋理不足。則心不靈。氣不充。天下未有不得其本而能善其末。喪其根而能暢茂其枝葉者。未有剪綵爲花而能結實。刻木爲人而能有呼吸者。

周子教人以誠爲本。程子以天理爲本。朱子以明善復初踐履篤實爲本。陸子以求其放心。先立乎其大者爲本。陽明子以致良知爲本。爲學之道備矣。

朱陸異同爭持
至今其實昔賢
苦心教人無非
有益身心祇以
所見不同故立
言稍異耳講學
家不於身心求
實益而於詞旨
辨異同遂至立
陸之分各爭立
門戶爭持不已
舍本逐末亦可
異矣一經意氣
用事是讀書反
不如不讀爲安

此數者皆登第
者必應逐一自
加考察者一經
暇遑敢自矜不

又董子以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爲本。安定先生以經義治事爲本。范文正公以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爲本。明體達用。幼學壯行。莫妙於此。

讀書原是要求自得於己。不可有徇人之心。如朱子陸子陽明子皆大賢大儒。其所以教人。實皆於我切實有益。只要虛心體受。皆是我師。皆能使我入聖賢路。使我不流於小人之歸。不必執其異同之見。替古人爭持門戶。其實於我無與也。若乃邀朋引類。結社講學。黨同伐異。攻擊求勝。此純是客氣用事。尤非爲己之學。至於一事不合。意氣相爭。甚且矜言士類。睥睨鄉里。此則士習之大弊。反不如不讀書人。渾渾皞皞。無彼此之見也。

讀書一登科第後。須防得意之弊。若自此矜滿。此人一生休矣。豈復得成爲人。須要倍加憂勤惕厲。細思我學問所成就。不知果可以爲世用否。不知果能有益民生否。果能有裨政事否。不知果能爲士民表率否。果能爲僚屬矜式否。不知入果能爲良臣。出果能爲循吏否。不知將來果能無愧史冊否。不爲後人笑罵否。此身在山林中。可以藏拙。一登仕籍。無復可藏。一言一行。關

視天下無難事者皆不更知不足處事亦然未為其事則言易身處其事則知難此經驗之所以為重也

吉一而凶悔吝三无咎豈易言哉

此條洵堪為仕宦良箴

繫不小。思之思之。真覺慄慄可畏。岌岌可危。惟有戰戰兢兢。求其所未能。勉其所未至。不敢稍自寬假。稍自暇逸。又何得意矜滿之有。知此者可望為好官。反此者無乃為宵小乎。此是出身最要緊關頭。萬萬不可差錯。

又有一切皆自謂己能。視天下事毫無足難。究竟臨事時。手忙脚亂。東歪西倒。全無可恃。反不如謹厚樸訥之人。常看得自己不能勝任。到臨事時。竟能小心盡力。辦理不誤。所以古聖賢無不戰兢惕厲。一生常如不足。此並非故意謙虛。蓋體用講求。雖素定於中。事變之來。卻無一定。每有看不到之處。料不及之處。防備不周之處。必須時時敬畏。庶幾无咎。若輕易之人。常事多苟且塞責。變事則無識妄行。安得不敗。

周易象占中。多說无咎。无咎二字最難。凡事必合乎天理。順乎人情。方可言无咎。古人謂吉凶悔吝四字。吉一而凶悔吝三。然則天下事。安可輕易視之乎。大凡身登仕路。最要曉得步步節儉。不失書生素履。上之可勉為淡泊甯靜之儒。下之亦不受將來身家之累。若飲食車服。務為美觀。用度不敷。必至借貸。借貸易得。艱苦愈忘。漸漸奢侈。不覺其非。債累既多。受患日重。方自謂

嘗讀學而優則
仕一節僅守朱
注及身歷仕途
始知孔子此言
有深意焉學而
優者謂學而求
優則仕而實地
鍊習及仕而求
優則學如此證
古訓如解有力
字則與道有裨
也

一官需次逐日
負債亦必不得
已之事故為上
司者宜秉公委
缺勿令久開為
妥至官親萬弗
宜用免累官聲
交遊若人此最
可恨之事邇來

我身既貴。何愁不富。試思富從何來。到得水窮山盡。必至肆行陪克。橫取非義。既大傷於天理。或遂陷於刑戮。不過始於不能節儉。遂有必至於此之勢。可不早思之。早戒之。

讀書既登科第。若還政事上。自揣不過。寧可再認真讀書。鍊習政治。且莫輕涉仕途。致貽後悔。京官事少。尙可就閱歷中。步步講求。若一爲外官。事務叢脞。生靈所繫。實難輕試。州縣一官。親民尤切。稍一失脚。其害非小。倘胸中毫無主持。反不如呈請改教爲善。蓋州縣官最易失脚。至難防閑。得此者。可不懍懍畏懼也。

大抵州縣一官。無知之人。多看得是金甌銀窟。當其候選之時。兄弟子姪親戚朋友。通家世誼。都已一眼注定。是將來有錢之官。自己胸中。却也安排是將來有錢之官。此便種定一箇肆無忌憚之根。布成一箇不可收拾之局。放心借債。放心浪用。缺尙未得。禍胎已重。此第一關。先已失脚也。及至得缺。若平日是潔己寡交之人。出京尙不十分拮据。否則七扣八扣。對扣之債。四處張羅。加以都中交遊。薦人效用。不受則情面難却。受之則此輩

上司亦若人尤倚勢作威更爲禍人

官場酬應之費亦一大漏卮爲上司者須力崇節儉并禁酬應饋送爲是

書役最爲狡黠其言萬不可聽

入眼不可不察

長隨得意妄行。殆甚於得缺之官。每人皆不下千金百金之債。耽耽逐逐。都將取必於官。取必於官之書吏。官之百姓。此官初出蓬茅。一切利弊竇徑。又未必如此輩之無微不悉。此初出京時。又先已失脚也。及至到省。上官皆清正無欲。同寅皆勤慎辦事。足以生其畏憚之心。切磋之益。可謂幸矣。儻或不然。則儀物之饋送。酬應之紛華。公館服用之侈靡。歌舞燕會之恣肆。習其事以爲常。喪其心而不覺。而幕友長隨之薦。又逐日加增。大抵身未到任。而前後之債。或且以萬計。內外之人。或且以百計。若果爾。則已成不可救藥之死證。尙復能自振拔乎。此初到省時。又已失脚也。及將赴任。書役之狡黠者。先至公館。與家人結納。窺探本官性情好尙。及負累之輕重。陷之以利。或千或萬。姑竭措以應之。又輒指陳地方事宜。民情澆惡。顛倒附和。侃侃可聽。於是奸書蠹役。盤根深固。侵民而官不能知。侵官而官不能制。久之。官之虧空者半。吏之虧空者半。發之。則其害速。不發之。則其害益重。而禍悉歸於官矣。此將到任時。先已失脚也。到任以後。查算交代。倉庫無虧。幸矣。倘或虧缺累累。前任則又皆曰。此非我

前後算交代存
心不可不厚小
虧可吃從井救
人則不可

書云大法小廉
大如不法不獨
不能懲屬員之
貪且逼屬員爲
貪今日按臨供
應疲於奔命明
日上省饋送倍
於川資費無所
出能無貪乎故
各盡其道大者
法小者廉而論
其效大者法小

虧缺也。上官之應酬若干。差事之支應若干。公分之扣除若干。工程之捐墊若干。役食飯食之長支墊發若干。舖墊陳設。珠玉器皿之價值若干。歷任流抵之虛款若干。欲覈之。則恐上司之怒不可撻。欲發之。則恐大獄之興不敢啓。欲棄官而去。則身負之累已不可救。於是隱忍出結。姑以議單欠約之空紙。抵此身家性命之實憂。若果身無重累。竭力奉公。猶可漸爲彌補之計。若復習視爲常。輾轉效尤。日甚一日。而此生此世。無復有脫身之期矣。此交代時。一大失脚也。

到任以後。上司清正無欲。經年不必往省。或有疑難之案。上司只有據理駁詰。屬員可以稟明更改。無吹毛之指摘。無故意之刁難。得以專心地方。勤求民隱。事無壅積。心無疑忌。此官之幸。實地方之幸。士民之幸也。倘或事多掣肘。欲難遂意。今日上府。明日上省。費用之煩。彌縫之多。職業之曠。種種弊患。至於上司之按臨。差事之來往。人情公分之酬應。不一而足。以上百端。難以縷述。稍若不能自振。則此身如在阱中。步步皆失脚也。以上種種失脚。儻讀書明理。練達世故。深知百病根源。慨然能自振拔。又有

者始能廉亦不敢不廉也。而讀書明理固尤要。非練習世故不能知百病根源也。

謀升調為彌補也。亦貪心之所發也。

善處之道。和而不流。中立而不倚。一心運用。惟以愛民勤政為汲汲。以節用寡過為殷殷。庶幾幸免傾跌矣。否則茫然以應。苟然以嘗。始也陷於不自知。繼遂迫於不得已。既存一不得不貪之心。又操乎為所欲為之勢。初猶酌量取攜。漸則肆其吞噬。家人書役。得以因緣為奸。幕友官親。無不串通作弊。欲心只見其易熾。邪侈只見其易滋。庶廚之烹殺。衣服之新麗。聲色之沈酣。醉飽之昏憤。博奕之恣肆。金玉之玩好。子弟之奢侈。妻妾之淫泆。僕婢之縱恣。日染而日甚。愈流而愈肆。冥然而不之覺。蕩然而不能返。以至同僚之嬉集。上官之宴會。歌童之賞賜。戲班之資贍。泄泄沓沓。彼此成風。民之待理者。羈困於巧吏悍役之家。事之待治者。堆積於塵封蠹食之案。嗚呼。以百姓之膏血。為我等縱欲之需。以萬民之身命。為我等兒戲之物。謂天其果無知乎。謂鬼神其果無知乎。謂民其果無知乎。此則失脚之中之大失脚也。由是失脚愈深。火坑愈大。愈貪而愈不足救。愈不足救而愈貪。至於無可展布。則不可以久居其地。而又迫於騎虎難下之勢。不得不為陞調之策。冀或可以挹彼注茲。於是失脚尤甚。而丞貳中之署其地者。賢者或一時難以展

山水心之思
其大馬食

此讀書明理者
能之

此非練習世故
者不能

其力不賢者則百計愈以肆其害。民怨之積不可復舒。毒氣之所醞釀。其鬱之也。爲水旱之災。其潰之也。爲禍亂之變。自古以來。民不愛生。其始皆由於牧民者之不愛其生也。嗚呼。州縣一官。所繫豈細故哉。讀書者。奈何甘心失脚以爲民病也。

凡此種種失脚。總由讀書無識。誤以州縣官爲金阮銀窟。不知廉俸之外。彼所謂金阮銀窟者。從天降耶。從地出耶。果能出身以正。一無沾累。居官以正。一無苟且。馭家人以正。一無所施其蠱惑。馭書役以正。一無所得其窺伺。恭儉以示其表率。官親無所生其汰侈。精誠以行其端方。幕友無所施其操縱。清勤既著。上官雖尊。而無所生其苛責。忠信既孚。應酬雖薄。而無所生其怨望。如此則官雖貧。亦足以爲政。又何所用其金坑銀窟耶。稍一不能。則理有未得。心有未正。志不能不屈。氣不能不餒。事不能不隱忍。而遷就。養廉之設。不足以供其百端之費。則不得不取之於民。取之既慣。則大取之。大取之既慣。則大用之。上司既皆知其大取大用。則亦計其所取以取之。於是不足以抵其大用。而官之勢窮。官之命已鄰於死。官之子孫之命。亦俱鄰於死。身困家

忠誠慈愛律身
之道而對付各
方須濟以才故
世故練習爲尤
要也

未仕之先練此
心既仕之後兼
各練識方免以
弊上

亡祀絕。必至之事。必然之理。孽由自作。禍由自趨。非不幸也。所謂金坑銀窟者。果安在乎。至是而始悔。當初讀書之不明。豈不遲哉。至是而又悔。當初之不如改居教職。嗚呼。誤矣。善乎賢者之言曰。吾斯之未能信。何況非賢者乎。吾子孫倘或有能掇科第者。亟宜反衷自量。萬勿以無本之學。不肖之身。輕躡仕途。安居民社。既以殃民。又以自禍。又以禍其子孫也。切戒之。切戒之。總之身在仕途。必當以忠誠慈愛之心爲本。存心忠誠者。官無論大小。凡一命之榮。必思所以圖報。敬事後食。人臣之義。黽勉盡職。尙恐有愧。又安肯以富貴爲縱欲之場乎。存心慈愛者。刻刻以民爲心。官無論內外。要知此身無非斯民所託命之身。事無論巨細。要知此事無非斯民所託命之事。又安忍以勢位爲肆意之場乎。果有忠誠慈愛惻怛之心。又何患無處之道。而必至於步步失脚。如上云云乎。若無忠誠慈愛之心。不過天地之侈。直不須再說。

總之人斷不可有苟求富貴之心。一有此心。百端瓦裂矣。此在未仕之先。讀書時。便當卓然以正心爲本。要鍊得此心極堅定。嗜欲動不得。生死搖不得。

以上至此十一
條一字一金州
縣官不可不時
披閱奉為良
箴

孟子謂貧賤不
能移富貴不能
淫竊謂宜觀其
志節變移否若
節再觀其處富
貴何如天下亦
有能處貧賤而
不可處富貴者
則富貴時亦不
可不觀其果淫
否也

禍患困不得富貴淫不得貧賤移不得威武屈不得。要想古人何以便能如此。我因何便未必能如此。思之又思。鍊之又鍊。自然衆理可以藏得。萬事可以應得。一團生氣。懍懍在中。此身便是有用之身。安往而不宜。若不操鍊此心。任其存亡。當貧困之時。便不能確然自守。敗檢喪行。徒為人菲薄。當富貴之時。便不能卓然自樹。蔑德忍恥。徒為人唾詈。究竟貧困終難苟免。富貴適為禍根。即使暫時得意。不過夢幻泡影。其實心中一塊死氣。此身便如行屍走肉。是謂天地之侈焉而已矣。

凡人所遇之境。安能皆順。要知能處逆境。方能處順境。夫子曰。不仁者不可以久。處約不可以長。處樂。張子曰。富貴福澤。將厚吾之生也。貧賤憂戚。庸玉女於成也。可見逆來順受。亦不但是委心任運。此中正有本心之仁在。有事天之理在。如孟子所謂莫非命也。順受其正。所謂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所謂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孔子所謂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所謂內省不疚。夫何憂何懼。中庸所謂上不怨天。下不尤人。素位而行。無入而不自得。是也。自得非快意之謂。正是自己心中能得天地之理。其語極。則如孟子居

學問深時意氣
不自不至有巖
巖氣象

易理精微靜參
方得

寡過之方實功
妙於感應篇者
讀格二書學積
讀感應篇為積
極之寡過讀功
過格為消極之

天下之廣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大道。方是自得之至。人若能存此心。則無往不可以自勉勵。又何順境逆境之有。凡人拔俗自立。要須在胸中有把柄。不得在外面露圭角。所以學問要有真涵養。人不易識。亦不至於形人之所短。周易第一爻。便重在潛。至外卦之極。則言亢之悔矣。且學人心中。常有欲然不足之意。外面又安得有岸然不同之象。非但是以晦為明。以圓為方也。

周易每卦大象。有君子以云云。正是聖人學易見諸行事之實。學者從此體會。卦卦反之於身。求君子之所以。則體用具備。隨其造詣淺深。皆能有所至。若夫三才之精。性命之奧。神而明之。則存乎其人矣。

聖賢之書。千言萬語。懇懇切切。只要成就一箇人字。然人或終日誦讀。視為口頭常語。不知警策。故古人又有功過格感應篇等書。最足令人啓發。最能有益身心。不可不熟讀。以自考察。尤要有常。不可因循作輟。余初見此書。猛然汗下。每夜逐玩一遍。私記功過。後適有人知之。笑曰。顏子四勿功夫。豈不直截。何用他求。余爽然心服。自是只日誦四語。久之熟而不察。繩檢漸鬆。泛

寡過自可日進
有功也

此二種人應罪
加一等蓋一欺
人自欺積德
累行首重戒欺
乃先犯之其罪
自應加重

能不自萌邀福心
固為最上因有力
心邀福而無所
行此亦未嘗不
欠缺亦許此袁
為天所以所求
了凡所以所求
必得也
作善作不善均

泛無成。不覺潛滋暗長之為患。蓋四勿工夫簡易。非賢者明健之資。安能如
此爽快直截。功過格感應篇則逐件逐條。可以詳細檢勘。步步省察。中人以
下。寡過之法莫妙於此。故顏子以四勿為目。學者則當以四勿為綱。以功過
格感應篇等為目。不可為人言所誤。凡大言服人者。未必俱從自身體驗中
來也。

不特大言多誤人。亦有日讀功過格。日誦感應篇以欺人。而實以此暗售其
詭譎險詐之私者。又有日談功過格。日誦感應篇以自欺。而欲以此抵銷其
且晝妄行之惡者。故凡實心悔過遷善。往往銘心刻骨。不使人易知。非口耳
辭色之為也。

讀功過格感應篇陰鷲文諸書。斷不可萌邀福之心。只要求其寡過遷善。借
此科條。便我檢察而已。

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
殃。此天道之自然。然又要曉得善人以理直為福。以生順死安為福。不以世
間之禍福為禍福。又要曉得善人得福謂之祥。惡人得福謂之殃。

間之禍福為禍福。又要曉得善人得福謂之祥。惡人得福謂之殃。

有果報第報有
直報有曲報有
速報有遲報人
不安理也則爲
天堂反行之地
獄不必冥冥中
果有天堂地獄
以拜佛誦經拘
束身心則可若
以求福則誤矣

盡其在聽其人
在天此八字能
人宜守之果天
盡其在聽其人
亦與我默相契

先儒於鬼神之說。天堂地獄之說。往往力辨其無。先儒不過據已所見如此。未必盡能通天徹地。何從遂決知其無。只慮世人諛事鬼神。惑於僧道。信邪悖正。棄倫害理。故毅然辨之。所以有功於世也。其實人苟爲善。自然合天之理。不必拜佛媚神。鬼神無不敬之。人苟爲不善。既以拂天之理。縱使拜佛念經。鬼神亦必誅之。至於人家。任聽僧道往來。婦女拜懺。體面盡喪。禮法蔑亡。傷風敗俗。恬不知怪。究之福不可邀。禍不可減。徒爲鬼神所憎惡耳。戒之戒之。

總而言之。盡其在我聽其在天八字。是做人要訣。我有一毫之不盡。即不可謂之聽天。天有一毫之不聽。即不能盡其在我。盡者。盡其理之所當然也。聽者。聽其所遇之自然也。盡其理之當然。則道之在我者。默有契於天。聽其遇之自然。則禍福之在天者。毫無與於我。如此庶可謂之曰人矣。

以上種種訓誡。出於先考平日所常言者。十居八九。間有隨事推廣補足之處。要無非本於先考之意。語語明白。不但讀書者容易體會。即不習文理者亦可曉。不孝大奎自愧少壯蹉跎。不克副先考之望。撫心悲歎。昊天

